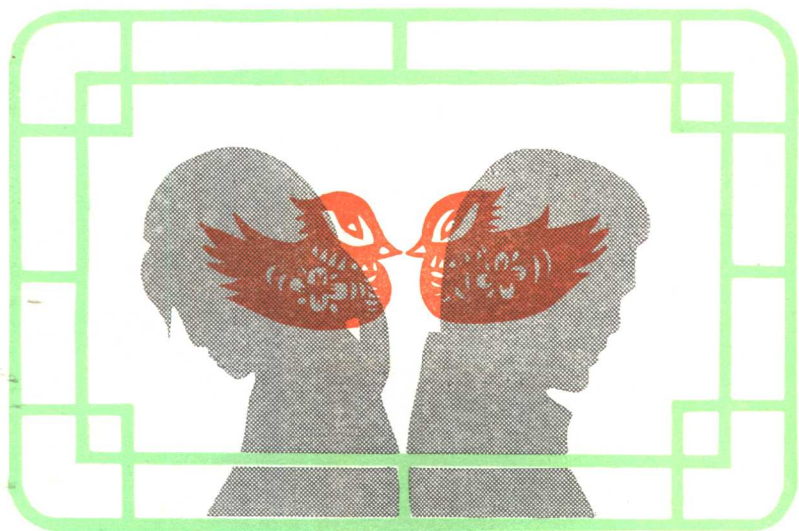




法学室

人民调解故事集

法律出版社

人民调解故事集

长 鸣 编写

法 律 出 版 社

人民调解故事集

长 鸣 编写

法律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法律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5.25印张 110,000字

1984年5月第一版 1984年5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60,000

书号6004·708 定价0.43元

编者的话

这本小集子编写了四十个民间调解小故事。这些故事，都是生活中发生的真人真事，也是人民调解组织实实在在解决了的纠纷，有财产权益方面的争执，也有婚姻家庭方面的纠纷。夫妻吵架，邻里不和，或者争半平方米宅基地，甚至为几只鸡、鸭，看起来是“小事”，可是无数事实说明，这些“小事”是不容忽视的，如果不及时解决，或者处理不当，往往会造成矛盾激化，甚至发展成自杀、凶杀和械斗等严重事件。实践中，不少恶性案件，就是民事纠纷激化演变而成的。本书收集、整理的这些故事，虽然只是调解组织所解决的千千万万纠纷中极少一部分，但它足以证明，调解工作在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方面有着重要的作用。

“调解千家事，温暖万人心”，“一颗婆婆心，胜过骨肉情”。这是广大群众对调解干部的赞颂，也是对调解工作的高度评价。这本小集子里的调解故事，充分反映了调解干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精神，反映了他们深入调查研究，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以及耐心细致做思想工作，坚持说服教育的优良作风。这些都是做好调解工作的基本经验。这本小集子里介绍的故事，内容丰富，生动具体，从各个方面介绍了调解工作的经验，对做好调解工作有一定帮助。

11/10/06

本集子所介绍的小故事，有的是各地司法机关提供的材料，有的在出版的小册中刊登过，编选时我们作了文字加工。在此，我们谨向提供材料的有关单位表示感谢，向在调解工作中创造这些好典范的调解干部表示敬意。由于我们经验不足，水平所限，掌握材料也不多，不足之处在所难免，希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三年九月

目 录



谁有继承权.....	(1)
一张借据.....	(5)
这个办法好.....	(9)
兄妹和好了.....	(12)
我算服了你.....	(15)
解围.....	(18)
了事要找根.....	(21)
从“闹丧”到“续亲”.....	(24)
防止了一起爆炸事件.....	(30)
一起人命纠纷平息记.....	(34)
请您吃杯欢喜酒.....	(37)
一把钥匙开一把锁.....	(44)
有情人终成眷属.....	(49)
调解如春雨 浇开并蒂花.....	(54)
还是说服方法好.....	(57)
挽救四条命 成全两家人.....	(64)
婚事新办好.....	(69)
信科学 不迷信.....	(73)
避免了一起凶杀案.....	(76)
过个团圆年.....	(80)
她回来了.....	(85)

破镜重圆·····	(88)
不是亲人 胜似亲人·····	(92)
三上梅家·····	(96)
浪子回头·····	(100)
一起伤害赔偿纠纷解决了·····	(104)
两只金戒指·····	(108)
毛驴究竟是谁的·····	(112)
离奇的“偷笋案”·····	(116)
二十个麦捆·····	(120)
谁的花生·····	(123)
三串烟叶·····	(127)
十五只鸭子·····	(130)
家门口的“清官”·····	(134)
阉鸡·····	(140)
小黑猪合群记·····	(144)
“老调解”巧断“卖菜案”·····	(147)
找新媳妇·····	(150)
大云寻母记·····	(155)
一片慈母心 感化一家人·····	(159)

谁有继承权

靠山大队的刘大妈在一九八一年十月二十四日去世了，她的儿子和侄儿，共同料理了丧事。没想到，刘大妈去世的第三天，她的儿子和侄儿因继承遗产发生了纠纷，双方争吵得不可开交，差点出了人命。

一个说：“我是我妈唯一的儿子，我爸早已不在人世，我家的财产，谁也别想打主意。”一个说：“你是‘假儿子’，想冒认母亲来霸占我们刘家的财产。这是墙上挂门帘，没门！”一个说：“我家的财产就是一把火烧了，也不能给你这个贪财没良心的人一个子儿。你胆敢动我家的一根茅草，我就叫你白刀子进，红刀子出。”一个说：“这是我们刘家的财产，你敢动一动，我就打断你的腿。”你一言，我一语，拿刀的拿刀，拿棍的拿棍，眼看就要动手了。

这时，调解委员会的干部闻声赶到。调解主任严厉地批评了他们，劝阻了这种粗暴的行为，伤心地说：“大妈的尸骨未寒，你们就为遗产争吵，还要动刀伤人，干违法犯罪的事，你们对得起谁呀！有理不在声高，更不在逞凶。你们自己解决不了问题，可以找调解委员会，如果不服调解，还可以找法院。”经过调解主任严肃的批评教育和细致的思想工作，双方同意由调解委员会来解决。

争吵停息了，矛盾暂时缓和了。但是双方究竟谁有理呢？调解委员会的干部下决心查清事实，分清是非，按照党和国家的政策法律解决这件纠纷。为了解决纠纷，调解委员会的干部走访了刘大妈家的街坊四邻，了解事情的来龙去脉。

原来刘大妈十七岁时与刘某结婚，婚后生了四儿一女。由于刘某赌博成癖，把家里所有的土地全部输光，家庭生活极端困难。就在这个时候，刘某又被国民党抓去当了壮丁，一去不返。刘大妈的日子很不好过，五个孩子没几年就被病魔夺去了四个，只剩下一个小儿子，后来也因生活所迫卖给了一个姓杨的人家。孩子四岁以后，又被姓杨的转卖给外省人。从此，刘大妈孤身一人，长年给别人当保姆，母子失散的痛苦，一直折磨着她的心。

小儿子长大知道自己的身世后，就一直盼望着能找到亲生父母。一九七二年三月，这个小儿子给原籍邮电部门寄来一封信，请求帮助寻找失散三十年的父母。邮电部门的同志虽然多方查找，仍无法投递这封没有收信人地址的信件，只好将来信誊抄几份张贴在邮电所和集镇上。一些了解情况的人立刻把这个消息告诉了刘大妈，刘大妈喜出望外。在有关部门协助下，经过认真调查，证明来信人确是刘大妈的亲生儿子。

不久，儿子回到了原籍，高兴地与生母团聚了。团聚那天，刘大妈专门请了几桌酒席表示祝贺，当地群众也为刘大妈高兴。刘大妈对党和政府无限感激，还给邮电部门写了一封热情洋溢的感谢信。此后，儿子与母亲虽然不在一地居住，可是儿子经常给母亲寄钱、寄物，履行赡养义务，每年还回来探望一、二次。就这样度过了近五年的光景。

一九七七年春，村里突然传说刘大妈的儿子不是亲生

的，是“假儿子冒认母亲”。而原来在生活上对刘大妈有所照顾的侄儿，这时却与她的关系紧张起来，不再来往了。刘大妈担心自己死后财产被别人霸占，便请人证明立了遗嘱，明确表示三间房屋归儿子继承，他人不得干涉。刘大妈为了事情办得稳妥些，还给大队送了一份遗嘱抄件。尽管刘大妈考虑得这样周到，还是没能避免自己亲生儿子与侄儿发生的这场激烈争吵。

在查清事实的基础上，调解主任首先找了刘大妈的侄儿，给他摆事实、讲道理，讲解有关的法律政策规定。调解主任说：“你婶婶和儿子失散了近三十年，是党和政府使他们母子团圆。记得他们母子相聚的那天，你也为他们高兴，向他们表示祝贺。我们这次又进行了查证，你的这个兄弟，确确实实是你婶婶的亲生儿子，并不是‘冒认’母亲的‘假儿子’。按照我国婚姻法规定，你婶婶的遗产应当由他继承，别人无权干涉。再说你婶婶又立下了遗嘱，明确表示她的财产由儿子继承。你怎么能不许人家继承呢？按照我国现行政策法律规定，侄子没有继承婶婶遗产的权利。”调解主任的一席话，说得刘大妈的侄儿低头不语。他自觉理亏，想认错又怕丢面子。调解主任看透了他的心思，十分温和地说：“当然喽！你对你婶婶过去生活上有些照顾，这次你婶婶去世，你又和你兄弟一起料理了后事，也花费了一些钱财，这些事大家都看在眼里，你兄弟也记在心上，他不会亏待你。希望你以团结为重，讲情义，顾大体，不要在你婶婶遗产上办害理的事……”调解主任的话还没有说完，刘大妈的侄儿已经心服口服了，他表示听从调解委员会的调解。

这时已是晌午，但调解主任顾不得回家吃饭，又到刘大

妈的儿子那里，对他进行劝解。调解主任说：“你是刘大妈的亲儿子，母子失散了几十年，那是旧社会造成的骨肉分离，只有新社会才能使你们母子团圆。你们失散以后，你堂兄在生活上照料过你母亲，你母亲死后他又帮着料理了丧事，这些你不要忘记，不能恩将仇报啊！我看应当从你母亲的遗产中拿出一点来报答人家才对。”刘大妈的儿子听了连连点头。

两方面的工作都做好了，调解委员会就把双方找到一起当面进行调解。刘大妈的儿子首先感谢堂兄对自己母亲生前有过照顾，死亡后帮助料理丧事。接着检讨了自己态度不好，恳求堂兄原谅。堂兄听堂弟说了这番话，也检讨自己态度不好。双方和解了，出现了亲热的气氛，调解主任便趁热打铁说：“刘大妈的遗产应当由她的儿子继承，刘大妈立有遗嘱，应当按遗嘱办事，尊重老人的意愿。侄儿虽没有继承婶婶遗产的权利，但对婶婶生前有照顾，死后又帮助办了丧事，也应当从遗产中给予一定照顾。至于多少，你们再协商一下。”这时，双方都互相谦让起来，很快达成了协议，并且握手言欢，重归于好。

一 张 借 据

借据，顾名思义是借用别人的钱物，空口无凭，立字为据。白纸写黑字，应该不会有什么争执吧！恰恰相反，这里说的是因一纸“借据”，引起一场纠纷，要不是调解委员深入调查研究，及时解决，差点儿冤枉了好人。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一天上午，某县城关镇一个街道办事处里，调解委员老钟和其他委员们正在一起聚精会神地研究工作。突然，一老一壮的两个人你扭着我，我拽着你，闹闹嚷嚷地闯了进来，后面跟着一群看热闹的人，喊喊喳喳，整个办公室顿时象开了锅似的。老钟见此情景，做了个手势叫大家安静一点，态度和蔼地问那两个人：“你们为什么事吵得这么凶？都放开手，各自讲自己的道理。”这两个人看有人管他们的事，就松开了手，争着要先讲。

“他是我的外甥，解放前，我去厦门时，将房屋托他代管，现在我向他要，他竟不肯还我，蛮不讲理！”老人蔡某气愤地指着壮年人陈某说。

“他还不清解放前欠我的钱，就休想将房屋要回去！”陈某也不甘示弱地说。

“胡扯蛋！我什么时候借过你的钱？！”蔡某气的脸涨得通红，恨不得揍外甥一巴掌。

“哼！你想赖也赖不掉！”陈某边说边拿出一张纸晃了晃。这是一张有点发黄的纸，上面是毛笔写的字。“你看，借据还在这里！”

老钟接过“借据”，只见上面还盖有“蔡××印”几个字的朱砂印。

“这张借据是你写的吗？”老钟将“借据”递给蔡某。

蔡某戴上老花镜把“借据”看了又看，上面明明盖着自己的私章，可就是怎么也想不起什么时候写的。他迟迟疑疑地说：“这……这私章好象是我解放前用过的，但我并没有向他借过钱。”

“既然没有借过钱，那你为什么写借据给他呢？”老钟又问蔡某。

“我……我也说不清楚。”蔡某急得脸色发紫，但也说不出个道道来。

围观的群众议论纷纷，都说蔡某不老实，明明是自己写的借据，却推说记不起来，娘舅诈外甥，人心隔肚皮啊！

老钟觉得里面有蹊跷，也想：如果没有借款为什么有借据？蔡某既然承认借据上的私章，为什么又不承认借据是他写的？老钟决定让他们先回去，把“借据”留下来，向群众做调查，弄个水落石出。

蔡某垂头丧气，往家中走去。老钟想进一步弄清事实，紧紧地跟在他后面。蔡某进了家，往椅子上一坐，唉声叹气地说：“冤枉呀！这件事澄不清，倒不如死了干净！”老钟在门外听见这句话，心想：他是不是故意说给我听的呢？热心肠的老钟转身走了，连午饭也顾不上吃，就去访问当事人的几家邻居。

“陈某自父亲死后，连嘴都顾不上，哪来的钱借给人家！”邻居甲冷冷地说。

“他还经常向蔡某借一些零钱花。”邻居乙补充了一句。

“陈某这个人呀！一贯贪财。”邻居丙对陈某这个人显然有点不满。

老钟反复思考着群众的反映。陈某既然有困难，当时哪会有钱出借？如果蔡某没有向他借钱，借据是谁写的？私章又是从哪里来的呢？这些问题一时找不到答案。

第二天，在调解委员会的办公室里，调解委员们热烈地讨论着这起纠纷，各抒己见，共同分析。最后，一致认为解铃还须系铃人，要解决这个问题，首先要找到写这张“借据”的人。老钟找到双方当事人和城关六个经常代书人的笔迹，一一进行比对，都没有对上。事情有点棘手，看来要解决这起纠纷，还不那么简单呢！

但是，老钟没有灰心。他在回家的路上边走边思索。当走到木招的住处时，看见陈某正在屋里，和木招轻声细语地不知在说些什么。老钟有意踱了进去，两人立刻停止了讲话，神色也显得很不自在。老钟看在眼里，但没有惊动他们，只是随便闲聊了几句就走了。他随即设法找到了木招的笔迹，拿来同“借据”一对，竟然一点不差。

下午，木招被叫到调解委员会来了。

“木招！你给陈某写过什么借据没有？”老钟单刀直入地问。

“啊！……没有，没……”木招心怀鬼胎，吞吞吐吐地回答。

“我看你还是好好地想一想吧！”老钟继续动员他。但

是木招还是一口否认，看来非得把证据摆在面前不行。

“这是谁写的？”老钟将借据拿给他看。

“哎！记起来了，这是陈某托我写的。”在事实面前，木招无法推托，只好承认。

私章是哪里来的呢？老钟转弯抹角地查问了几遍，木招连说不知道。这个谜还是没有解开。

又过了两天，老钟带了几个调解委员和木招一起到了陈某家里。陈某看到这么多人来，有点慌张，但又故作镇静地向大家打招呼。

“陈××，你这张借据是哪里来的？”老钟开门见山地问。

“这是我舅父写的。”陈某瞟了木招一眼说。

“你还是老老实实在地讲吧！”老钟进一步动员他。

“真的，是真的……是舅父……借我……钱，我没有说假话。”陈某坚持着说。

“木招都说了，你不要再耍花招了。我问你，这私章是哪里来的？”老钟十分严肃地追问。

陈某红着脸，看了大家一眼，在确凿的人证、物证面前，他低下了头，并且承认了伪造“借据”的错误和事情的经过。

原来，蔡某解放前迁往厦门时，把房屋及其他财产全部交给外甥陈某代管，有一枚私章也寄放在陈某处。天长日久，蔡某把这件事遗忘了。谁知陈某见利忘义，竟利用这枚私章做起文章来了，企图侵吞舅舅的房产。蔡某是个老实人，记性又不好，说不过陈某，真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被群众一指责，枉担了一个“娘舅诈外甥”的臭名，又气又恼，越想越不通，曾想一死了事。现在调解委员不辞辛劳，替他弄清了事实真相，他非常感激地说：“你们真是‘活包公’啊！”

这个办法好

老孔叔侄三家的宅基地纠纷，不知道闹了多少年。有人说至少七、八年，也有人说恐怕十年还不止哩！究竟几年，谁也记不清，反正时间长啦。今年三月，孔大哥要给儿子盖“新房”，三家又闹起来了。

孔大哥一家共七口人，只有两小间房子，大儿子马上就要结婚了，可“新房”还没有着落，于是就在他二叔的房子南边垒起墙来了。

孔二叔平日住在菜园里，这天傍晚到家一看，禁不住叫喊起来：“你们兄弟往我这边盖房子，这院子还有我的份没有？你爹在世时，也不敢这样欺负我，你们却把我挤得连个盖厕所的地方都没有了……”。孔二叔气愤地数落着。孔大哥兄弟俩听了很不耐烦，一起拥到院里，顿时，三家人吵成一团。孔二叔气呼呼地指着两个侄儿嚷道：“你爹没跟我分清，你们俩又跟我争了十年，现在还想把院子全占了。这一回一定要弄个明白，免得再受气。”

他气冲冲地找到调解主任老孙，把刚才吵闹的由来，一五一十地讲述了一遍。接着又叹息地说：“唉！从十年前的村干部到去年的调解委员，不知经过多少人、多少次调解，都没有解决问题，事情难办呀！孙主任您这是知道的，就

是……唉！”孔二叔话到嘴边没往下说，只是叹气。

调解主任老孙耐心地听完他的话，安慰他说：“我一定想办法解决，不能让你们三家年年吵，辈辈争，影响你们叔侄的团结，影响大家的生产。”孔二叔听老孙说得这么恳切而有信心，便满心欢喜地走了。

夜深人静了，老孙还在想着明天怎样调解这起纠纷。

“这是一件‘老大难’啦！”老孙自言自语地说。他思来想去，决心依靠群众，调查研究，从根挖起。

第二天一早，老孙就去访问调解过这起纠纷的村干部，了解他们当时是怎样调解的，为啥没有解决？随后，又访问了孔家的左邻右舍和周围群众，终于查明了孔家院宅基地纠纷十年未息的根源。

原来情况是这样的：孔家院是从北到南的一个长方形院子，南面临街。当初调解的人，主张把它从北到南，分成东、中、西三条，象剪成三块长长的布条，对此，三家都感到不便使用，始终没有同意。后来调解的人又提议把这个院子横着划为三段，分成南、中、北三段。这样分，谁都不愿要中段和北段，嫌它不临街，又无通道。以后几次调解，不是纵着分，就是横着划，分来划去，三家总是不同意，每次都争得难解难分，也难住了那些好心的调解人。

老孙找到了这个病根，便反复地思考、琢磨，他想：如果再用老办法分，仍会是“瞎子点灯——白费蜡”。于是他就不就个别试探三家对宅基地的处理意见，以便心里先有个底。随后，找来了生产队长、调解委员和当事人的亲属，共同研究出一个解决纠纷的初步意见。最后，他才把三家叫到一块，进行调解。